

昆明市呈贡区乡村振兴局

呈乡振〔2021〕1号

签发人：莫存平

昆明市呈贡区乡村振兴局关于拨付 2021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

吴家营街道办事处：

根据《云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1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政策性）的通知》（云财农〔2021〕188 号）、《昆明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政策性）的通知》（昆财农〔2021〕169 号），现将省财政厅下达呈贡区 2021 年省级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 万元整拨付到吴家营街道办事处，用于补助“呈贡区段家营社区、郎家营社区赵家山村农田高效节水灌溉项目”建设，推动我区乡村振兴事业发展。

请认真贯彻落实中央、国务院关于脱贫攻坚与实施乡村振兴

战略有机衔接的有关精神，按照资金管理制度相关要求，切实管好用好资金，落实绩效管理要求，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。

昆明市呈贡区乡村振兴局
2021年10月27日



昆明市呈贡区乡村振兴局办公室

2021年10月27日印发
